

# 青龙街道园区道路保洁服务合同

采购编号：常采竞磋[2020]0033号

甲方：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江苏丰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西岐路等六条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交由乙方承包作业，现甲乙双方就西岐路等六条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 一、合同内容：

1、甲方确定乙方为天宁区青龙街道西岐路等六条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和垃圾运输的实施人。作业范围详见《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附件一）。

服务时间：叁年，服务合同一年一签(第一年)，一年期满经甲方考核合格后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期限：自2020年4月30日起至2021年4月29日止。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

②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要求；

③道路清扫保洁考评细则等。

##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要求》和《环卫作业考评细则》，对乙方清扫保洁的工作及履行合同情况进行指导和考核。

2、根据乙方在考核中的结果，按全年分二次向乙方支付承包费。

3、听取乙方提出的建议并给予答复。

4、监督乙方履行承诺。

##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根据《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要求》和《环卫作业考评细则》开展清扫保洁工作。确保承包清扫保洁的道路呈现干净整洁的面貌，确保道路两侧无乱张贴、乱涂写，确保垃圾收集及运输工作做到日产日清，并按指定地点、指定时间、指定运输线路运送垃圾，不得拒绝沿线居民向垃圾收集车辆内倾倒生活垃圾，严禁从事单位垃圾有偿清运服务。

2、为保证清扫保洁工作正常有效开展，乙方负责组成固定的专业清扫保洁队伍，按要求提交作业计划和清扫保洁预案，经甲方认可并备案。

3、接受甲方和相关管理部门的考核及其结果，如乙方承包清扫保洁的道路三次在常州市城市长效管理考评中被扣分，则甲方有权中止本合同，更换保洁单位。

4、独立承担清扫保洁作业中的安全责任和经济赔偿。

5、在任何情况下（如灾害天气期间或重大活动期间），乙方均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甲方

或政府主管部门安排的指令性任务。

6、自觉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按常州市规定及时缴纳“五金”，签订劳动用工合同，

作业及管理人员工资不得低于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独立处理劳资纠纷等工作。

7、接受甲方和社会监督，对存在的问题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报甲方。

8、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

9、向甲方提出合理化建议。

#### 四、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为每年人民币 486000 元，（分解至每半年支付金额为 243000 元）。如按《道路清扫保洁考评细则》规定发生扣款，在半年度作业服务款扣除。

2、付款及扣款方式：

扣款方式：①被甲方根据《常州市数字化城市长效管理考评实施细则》对日常工作考评扣分的，按 100 元/分进行扣款；②被市、区、街道考评扣分的，分别按市 2000 元/分、区 2000 元/分、街道 500 元/分进行扣款；③对因乙方原因造成重点问题扣分及媒体曝光的，按 1000 元/次进行扣款；④乙方未按经甲方认可的作业计划和相关的工作预案作业的，按 100 元/次进行扣款；⑤乙方对存在的问题未在甲方及甲方的上级部门指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按 100 元/次进行扣款；⑥非经甲方同意，未准时参加甲方召开的会议的，按 100 元/次进行扣款，各项扣款在半年度作业服务款中予以扣除。

付款时间：甲方 根据半年考核结果，于半年后的第一个月 20 日前（含当日）向乙方支付作业服务款。

付款方式：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乙方银行账户。

#### 五、道路清扫保洁权的交付和回收

乙方继续行使甲方交付的清扫保洁权，并于合同期满当日无条件向甲方交还清扫保洁权。甲乙双方应提前 15 天进行交接手续和准备，确保准时交接。

#### 六、违约责任

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履行合同义务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拒绝乙方，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3、甲方逾期付款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十天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另行补偿乙方损失。

#### 七、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其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 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即生效。

####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况之一，合同方可以解除合同；

①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②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 30 天内书面通知对方提出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的部分或全部都不得转包或分包。

#### 十、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在主管部门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未果，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十二、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出现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记录在案，并经鉴证同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甲方代表（签章）：

高健

乙方代表（签章）：

傅冰

附件一

## 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

序号	道路名称	起讫地点	道路等级	作业时间要求	道路长 m	道路宽 m	道路面积 (m <sup>2</sup> )
1	西岐路	青洋北路-青洋北路	三级		1375	16	22000
2	弘仁路	洋岐路-福阳路	三级		430	16	6880
3	弘义路	洋岐路-福阳路	三级		525	20	10500
4	弘礼路	洋岐路-福阳路	三级		425	16	6800
5	弘智路	洋岐路-福阳路	三级		425	16	6800
6	洋岐路	弘仁路-弘智路	三级		1600	16	25600
合计							78580

### 作业服务量清单说明

- 1、作业服务量清单及说明包括本说明、作业服务量清单、作业服务范围图（供查阅）。
- 2、本作业服务量清单中的作业服务范围包括：西岐路等六条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服务。
- 3、本作业服务量清单中的西岐路等六条道路面积总计为 78580 平方米。作业服务量清单中的道路长度仅供参考，实际作业按作业服务范围图实施。
- 4、“作业时间要求”说明：需合理安排各个时段各路段的作业人员，保证作业时段内道路清扫保洁质量达到《道路清扫保洁考评细则》要求。
- 5、合同期内，乙方必须无条件地接受甲方的新增垃圾清运点的收集清运。其垃圾量与运距由甲方核定。
- 6、合同期内，甲方有权对垃圾收集清运目的地中转站进行调整，但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垃圾收集清运目的地中转站。
- 7、合同期内，凡新增作业任务，需得到甲方的认定同意。
- 8、合同期内，因拆迁、施工等原因，而减少作业量的需及时上报甲方的相关职能部门认可，不得自行停工，或改变作业时间与方式。如若不报或上报不及时，其减少作业量的时间由甲方确定。
- 9、由于工程施工、各类活动、节假日期间等因素导致的费用，不论这些因素是可预测或不可预测的，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除甲方要求外，不作调整。
- 10、因突发情况（如台风、雨雪、冰雹、霜或冻等天气或气候因素，或车辆、居民或行人

等人为因素，或是其它因素，以及复合因素或不明原因的情况）导致的道路污染（含建筑垃圾）必须及时清除，不论这些因素是可预测或不可预测的，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除甲方要求外，不作调整。

- 11、费用调整（如：材料、机具设备、规费、税金等费用的调整或出现新的费用），除甲方要求外，合同价不作调整。如有调整，由甲方根据政策执行时间要求及本单位实际情况来确定调整金额，并在半年内进行结算。
- 12、考虑到政策所涉及的最低工资标准、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等因素，根据甲方的单位情况来确定是否给予乙方补贴，无论补贴多少，乙方均要按国家政策发放员工工资、福利和缴纳社保等。



附件二

## 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要求

- 1、工作时间：上午 6：00—10:00 下午 1:00—5:00
- 2、道路的大扫必须在每日 8:00 前完成，大扫结束后实行不间断保洁作业。高温季节作业时间按招标单位的通知执行。
- 3、道路车行道、人行道不得有废弃物，如果皮、纸屑、塑模、烟蒂等，且路面无污水。
- 4、全路段清扫无死角，垃圾无漏收；雨水窞井无堵塞；街巷交界处清扫保洁应各延伸 3 米。
- 5、降雪天气，应及时组织铲雪作业。道路融雪后，路面煤渣、灰沙及其它废弃物应及时清扫干净。
- 6、道路清扫保洁工在作业时应统一着具有反光标志的工作装。
- 7、清扫保洁工人上岗期间不得有闲聊、串岗，休息时坐在马路边等违反劳动纪律的情形。
- 8、确保承包清扫保洁的道路、公共设施、环卫设施等稳定呈现干净整洁的面貌，收集的清扫垃圾送往附近指定的转运站或垃圾房，不得拒绝沿线居民向垃圾收集车辆内倾倒生活垃圾，严禁从事单位垃圾有偿清运服务。
- 9、遇突发事件，招标单位有权调动中标方人员和车辆参与应急，如抗洪救灾等。
- 10、由招标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承包合同，中标人若发生违约行为或考评不合格，招标单位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



### 附件三

## 道路清扫保洁考评细则

道路清扫保洁考评细则实行百分制考核：市容环境卫生 95 分；文明安全作业 5 分。并依据区级以上检查考核及媒体曝光、群众投诉等情况相应扣分。具体考评应结合标段作业服务要求进行考评。

### 一、市容环境卫生 95 分

#### （一）要求

1、道路干净整洁（包括车行道、人行道、花台、树穴根及道路交界处延伸 3 米，沿路垃圾包的收集等），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业任务且保洁率达到 100%。

#### （二）考评标准

1、道路保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项或每处）扣 1 分。

（1）路面清扫不干净，有边脚泥或灰沙（2 米以上的及有较明显脏、差的为一处），

（2）道路漏扫、垃圾漏收的。

（3）道路交界处未按规定扫通的。

（4）窨井泉眼未扫清或窨井泉眼未通的。

（5）乱倒清扫垃圾、焚烧垃圾的。

（6）降雪天气未及时组织铲雪作业，融雪后未及时清扫干净的。

（7）道路隔离设施底部散乱垃圾多或明显尘土堆积不见底色的，每 2 米为一处。

（8）污水、雨水积水未及时清扫，每≤2 米为一处。

### 二、文明安全作业 5 分

1、要求：道路清扫、二乱清理等保洁作业要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操作。

2、考核标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项或每人）扣 1 分。

（1）不按规定穿戴作业单位统一规定的反光安全标志服、帽者；

（2）穿拖鞋上班的；

（3）不文明作业，故意扬尘的；

（4）保洁人员闲聊或上班时围观突发事件或就地购物的。



(5) 作业工具、车辆未紧靠路边停放、或者停靠在公交车站、消防栓旁。

### 三、区级以上检查考核及媒体曝光、群众投诉等情况

#### 1、要求

做好道路清扫保洁、二乱清理、服从上级工作安排，迎接市、区的工作检查。

#### 2、考核标准

媒体曝光属实的(以媒体最先曝光时间为扣分记录时间),每次扣5分;群众投诉及12319平台举报属实的,每次扣2分。

#### 3、其他

(1) 建立道路清扫保洁、二乱清理,包括行政管理制度、考勤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全生产制度、考核制度、计划生育管理制度,每缺1项制度扣1分;

(2) 建立基础管理台帐,包括《人员作业情况登记本》、《日常检查情况登记本》,每缺1本扣1分。

(3) 考评中发现及上级反馈问题通知整改的,在规定时间内仍未整改的,以及未在一个工作日内反馈整改情况的,按标准双倍扣分。

(4) 中标人未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招标单位交给的指令性任务,每次扣2次。

### 四、对中标人的考核办法

1、凡在区级以上检查考核(包括市、区考评,市环卫处考核等)中出现问题被扣分的,参照本考评细则扣分标准重新计分后双倍计算。媒体曝光属实的,每次扣5分;群众投诉及12319平台举报属实的,每次扣2分。作为硬性直接扣分(在招标单位考核得分基础上减去上述各项扣分,但不得重复扣分)。

2、招标单位取证资料必须做到时间与地点清楚、背景清晰,便于中标人查证核对认可。当日的取证资料只保存七个工作日,期内可供中标人查看或复制,过期视为默认。

3、招标人保留因市、区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核办法调整而修改考核办法的权利。

